

JinShiWang



金狮王动物小说

■ 朱新望 / 著

# 狮子王退位以后

夕阳尽洒着余辉  
大草原一片沉寂  
伤病遍体的梅尔波森  
倾心呵护着狮群



往昔的雄风犹在  
纵然年已黄昏  
“噢噢呜”叫声震耳  
狮王有一颗刚强的心

新蕾出版社

DONGWUXIAOSHUO

JZ87.4

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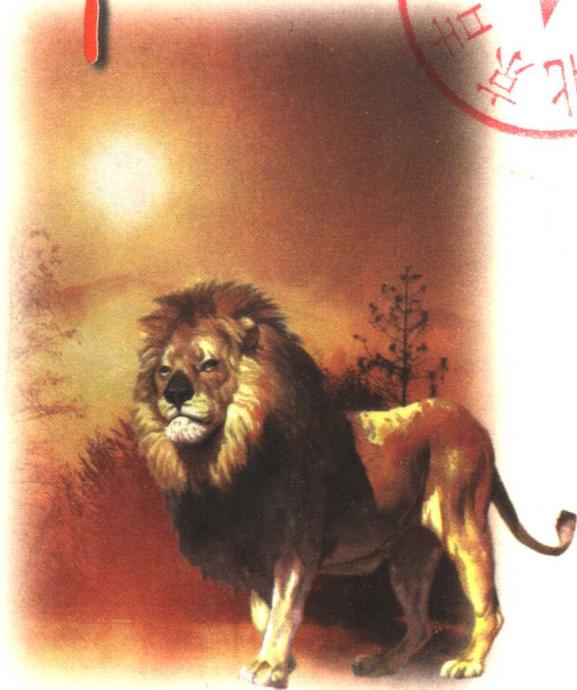


\* T 0 1 4 7 7 0 \*

2

■ 朱新望 / 著

# 狮王退位以后



新蕾出版社

责任编辑：王东

金狮王动物小说

狮子退位以后

朱新望 著

\*

新蕾出版社出版

天津新华印刷二厂印刷

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

开本 850×1168 毫米 1/32 印张 9.25 插页 2 字数 170,000

1998年8月修订第1版 1998年8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5,000

ISBN 7-5307-2155-0

I·479(儿) 定价：11.30 元



# 为禽兽立言

(自序)

有位书法界的朋友赠我一帧条幅：“为禽兽立言”。我以为，这位朋友是知己。

我写动物小说，的确是想为世界上的另一部分生灵说话。

这部分生灵脑袋不如人发达，在生物分类学中处于较低级的地位。但我们没有理由鄙视它们——它们和我们一起，构成了这个五彩缤纷的世界。

“老吾老以及人之老，幼吾幼以及人之幼”，我爱人类。然而，我们尊为大成至圣先师的这位老爷子，实际上是在教我们爱也不要自私。人类如果只爱自己，这不是自私吗？

眼界放宽一些。



在喜马拉雅山脉的另一面，释迦牟尼走遍印度国土，苦口婆心劝诫人们信奉佛教。这佛教教义的核心，实际上也是一个“爱”字。爱人爱物，切戒杀生。“扫地恐伤蝼蚁命，为惜飞蛾纱罩灯”，这位放着王位不坐的佛祖，正是因为这种慈爱，走进了人们心中。

在死海之滨，另一位人类敬仰的长者——上帝之子耶稣，也是见不得残酷、见不得欺凌。以一颗仁爱之心，行医布道，为世人解除身体和心灵的痛苦。在记述这位圣人言行的经书中，我们不是也看到一页页都有“博爱”闪光吗？

圣人不朽。反映人类美好品性，让人心灵更纯净的文学也不朽。

这样的文学是宽阔的，不自私的。

## 二

动物曾经威胁过人类生存。

那是洪水猛兽的时代，人类刚诞生不久。

但人毕竟是人，这位万物之灵，走过拿石器木棒的幼年，走过张弓搭箭、驰马驱狗的少年，终于成长为一个力大无比、法力无边的巨人，睥睨着山川草木中的一切！

他有枪，连发的，并且是炸子儿。他能挖陷阱，磨井底插满尖刀般的竹桩。他还能撒毒药，这毒药不仅可以使猛兽弩鸟立刻一命呜呼，还可以溶进水里、土里、草叶里，让野兽们慢慢中毒，断子绝孙。于是，世界上动物们的哀鸣越来越多，越来越惨。许多雄壮



美丽的动物在阳光下匆匆消失，连根毛也再难看到。

人啊，我们长大了，我们要干什么呢？

要报仇？那已是相当遥远的事情。而且，半斤对八两，不也显得我们胸怀太狭小吗？要使世界更纯美？那就更错了。没有动物，且莫说地球会单调寂寞，生态平衡一旦破坏，我们连立脚之地也会丧失。是为了吃，为了发财？这可能是一些刽子手们的真正目的。但这是要遭世人唾骂、要犯法的。世上美味很多，发财的路也有千条万条，我们为什么非要干这种佛祖不喜欢、上帝难饶恕、缺德缺到家的事儿呢？

住手吧，愚昧的屠夫们！

动物们在颤抖，在呻吟……昔日强大无比的它们，今天在人们脚下已是很细微很弱小的了。除了直接的猎杀，环境污染，砍伐森林，也严重威胁着这些可怜的生命。地球曾经是它们的伊甸园，但现在已经在折磨它们……

它们，曾经是人类进化的伙伴。而它们中绝大多数，现在仍然是我们的朋友啊！

“十年磨一剑，霜刃未曾试，今日把示君，谁有不平事？”自古燕赵多侠士，我生在这儿，就要为动物呼吁。我要写动物的生活，我要写动物小说。

### 三

也许我先天和动物有缘分。



小时候我就很喜欢猫狗金鱼兔子。读大学，专业是地理，地理就包括动物。于是，我又经常看到大山中出没的虎豹狼狐，冰天雪地里蹒跚行走的白熊，还有热带大草原上的狮群……也许正是这一份深厚的爱，也许正是所学专业是地理，我写动物小说便多是为动物呼喊，希望人们注意爱护动物，保护它们的生存环境。这便是评论家们审视我的作品时都不忘说的一句话：“真切，知识性科学性强。”这也便是我的作品可划入文学也可划入科学的基本原因。

其实，在写作时，我并没有为作品姓文姓科伤过脑筋，倒是常常为我的主人公先洒下一把又一把的清泪。

动物的处境委实太可怜了，这不是我要写什么，是我的心灵逼迫我必须写。

姓文姓科，何必分得那样清呢？

远古的时候，文学与科学自难分野——一部《山海经》，谁能说清它是文学著作还是科学著作？将来的世纪，文学与科学更难分界。人人都受过高等教育，作品中再不会出现愚昧和迷信。——大文豪巴尔扎克先生早就断言：“文学与科学在基底分手，在顶端结合。”

动物小说，既然是写动物、反映动物的生活，那作者就应当熟悉动物、了解动物，知道动物吃什么，怎样吃；知道动物叫声是怎样的，什么时候叫。换句话说，动物小说较之其他小说，更注重知识性、科学性。很难想象一位不熟悉动物在自然界中如何度过一天的动物小说作家，他能塑造好一匹有血有肉、逼真到让人叫绝的骆



驼。

如果说作家写人还可以合理推度的话，那是因为作家也是人，他自己也在过人的生活。他的主人公们可能因为他的想象贫乏而显得苍白，显得不生动，但无论如何，他们也是人，而不会被读者看成别的什么。写动物小说的作家就不同了，他不是骆驼，也不是狼和狗。如果他不去熟悉动物，千方百计地了解动物，他是根本无法创作的。动物有动物的生活规律，动物的智慧和能力也都有其进化水平的局限，勉强去写，是会把动物“画虎不成反类犬”的。这样的小说，立刻会让读者感到虚假。而虚假的小说，无论如何调动写作手法，无论如何写得含蓄、深沉、新潮，都是失败的。

我们常常可以看到这样的作品：作家和编辑都费了很多心血，曲折的遭遇使作品显得意蕴深厚。但读者一捧起来却大叫：“这是什么？动物还会有这么复杂的思想吗？”这种把人的思维和意识强加于动物，让动物去做它不可能做到的事——换句话说，这种徒具动物外形，灵魂却是人的怪物的小说，是不能叫做动物小说的。充其量，也只能看作童话、神话或外星球动物小说。

我这样说，并不是主张动物小说不能夸张不能虚构不能合理想象。也并不是主张动物小说只追求科学性，忽视艺术性。我主张动物小说作家必须去了解动物生活，写出来的动物像动物，是动物，让人觉得确实是那么一回事。这应该是创作动物小说要遵循的第一条原则。

由此原则，才能再论其他。



## 四

动物小说也是艺术品。

这种艺术品有独特的美。

这是一种野性的美。

人已进化到高级阶段，行为受到道德伦理的规范，许多欲望都受到理性的制约，不能为所欲为。这是一种进步。这种进步有利于人类社会秩序的稳定，有利于大脑的发达，有利于人类进入更兴旺更文明的明天。

动物还处于相对低级的阶段，它们的行为多受生理需求的支配。即使是能够合群生活的动物，如狼、羊、鹿、猴等等，也没有羞耻、善恶、公私等意识——它们不讲究“个人修养”。这样，动物的生活便带有浓烈的野性味道。

人当然不会去崇拜野兽，泯灭人性，恢复兽性。那是退化。但人毕竟也是一种动物，再怎样进化也带动物的印迹。他的骨子里也有兽性。一方面，他理性地希望人更高级、更完美；另一方面，他也有宣泄兽性的要求。举个最简单的例子：愤怒时他恨不得高声吼叫，兴奋时他也恨不得高声吼叫，只不过，有时候这种吼叫变成了歌唱。反映动物生活的小说，实际上就是在描绘这种兽性。这恰恰贴合了人的兽性的一面，给人以舒适惬意。

动物小说的美也是质朴的。

在野性的动物世界里，没有矫情，没有虚饰，没有谎言，一切都



进行得赤裸裸。爱的，热烈奔放，从不羞羞答答。贪的，公开爽朗，绝不遮遮盖盖。要杀要砍，也只管扑上去，施展獠牙利爪，大撕大抓，不会有宣言照会……动物世界的喜怒哀乐、七情六欲，表现得痛快淋漓、纯净透明。

这反而给人一种纯真质朴的美感。

人类进化了，思维越来越发达。但人的思想品德并没有相应高尚起来，起码现在还远没有达到“不贪不嗔，六根清净”的境地。有些人性差一些的同类，利用发达的思维损人利己、损公肥私，让人觉得他们反而不如野兽可爱。在人的社会中看多了虚伪，听多了谎言，再看动物小说，立刻会感觉到巨大的反差。能在纯净自然、令人耳目一新的动物生活中逗留片刻，这是一种抚慰，也是一种享受。

动物小说的美还是神秘的。

人是一种好奇的动物，总是喜欢了解未知的世界。

如果猿人就算人了的话，人类已经诞生几十万年了。生产力越提高，他离开其他动物就越远。因此，动物在野外的生活，对他就充满神秘感。

今天的人，从很小就学习了生物的构造。可他看到的，只是浸泡在防腐液中没了生命的肉体，并没有看到在野外森林草原中活蹦乱跳的动物如何生活。因此，动物小说也就先天具有一种满足人们求知的诱惑力。

创作动物小说，应该强化、突出这种独特的美。

当然，动物小说也同其他艺术作品一样，除了审美价值，还应



考虑社会教育作用。我们不是唯美主义者，不希望我们的作品诲淫诲盗、刺激人们毁灭理智、恢复兽性，走向没有伦理道德的邪恶。西方纯自然主义的动物小说创作理论，是不足取的。

换句话说，我创作动物小说，是希望人们在审美之余，也能了解动物生活的艰辛，领略大自然的壮阔，受到力量、毅力和阳刚之气的熏染。

我“为禽兽立言”，当谨记这些。



金狮王 动物小说

## 内 容 提 要

这是一本中篇动物小说集。

《狮王退位以后》写了老狮王梅尔泼森被一头年轻巨狮赶下了王位，它开始了流浪生活。在流浪中，它收留了一头年轻的狮子，并教会了它捕兽、围猎。后来，它又帮助老狮子“疤瘌脸”赶走欺侮它的野牛；帮助一头病狮子恢复了健康；又收留了一头叫呼噜噜的老狮子。这个由老弱病残组成的特殊群体，先后和长颈鹿、野牛、鳄鱼展开过大战。在病狮子、“疤瘌脸”、“呼噜噜”先后逝去以后，梅尔泼森又帮助那头年轻的狮子取得了王位。而它自己，又开始了新的生活道路。

《鸟王》、《小狗汪汪》、《黄鼠狼P先生》也都各具特色，故事情节惊险、曲折，具有感人的艺术力量。

金狮王  
动物小说



## 目 录

1	为禽兽立言(自序)
1	鸟王
119	狮王退位以后
205	小狗汪汪
245	黄鼠狼 P 先生

JinShiWang  
DONGWUXIAOSHUO



## 鸟 王

1

“砰——”朋友的枪口喷出一团火光。

对面山梁上，老狼跳起来，接着，像块石头似的咕噜咕噜滚下了山坡。

一只大雕跳起来，拍动着门板般巨大的翅膀。炫目的阳光照着大雕金黄色的头颈，使它身上的羽毛闪着茶褐色的金属光泽。空气被强烈搅动起来，一丛丛灌木开始摇摆，齐腰深的茅草伏在地上。

“翎翔，翎翔！”朋友挥着手喊。这是个壮实的中年汉子，头上裹着条肮脏的花毛巾。花毛巾下，是一对闪着焦急担忧光波的小眼睛；身上油腻腻的破衣服被大雕翅膀扇动的风吹起来，手中提着的猎枪冒出的硝烟，也被风吹散了，散成一缕一缕。

大雕的尾羽翘了翘，但硕大的身躯没有弯回来，尾羽又摆平了。壮年汉子眼巴巴地望着，无可奈何，只得紧跟着冲下山





坡。

这是只还没有经验的大雕。

一丛灌木前，老狼胸脯上咕嘟咕嘟冒出鲜红的血，软软的四肢慢慢地抽搐着。它见大雕飞来，便张开可怕的大嘴，挣扎着站了起来。

“老狼不是被打倒了吗？”翎翔心里闪过一丝疑惑。它跟朋友出来打狼次数虽不多，却也不是第一次。往常，枪响之后，狼就完蛋了。这一次，狼怎么还能站起来呢？翎翔看见老狼张开的大嘴，心里不由得燃起一股怒火，压压翅膀，“刷”地扑了下去。

鹰是鸟中之王，金雕是鹰族中最厉害的鸟儿。翎翔虽然才一岁多一点儿，可毕竟也是金雕啊，怎么能容忍狼在自己面前龇牙咧嘴呢？

天气真好，太阳明亮地照耀着。棉花朵一样的云，缓悠悠地在瓦蓝瓦蓝的天空飘荡。

“嗖——”一道金黄色的闪电带着长长的啸音击向老狼。

“嗵”闪电掠过山坡，老狼重重跌倒了。

大雕闪电般跃上天空，划起了圈子。一双锥子般尖利的眼睛，紧紧盯着不肯瞑目的大灰狼……大灰狼挣了几挣，没有再爬起来。

大雕的羽毛在气流中簌簌颤动，一种胜利了的兴奋在它身上燃烧。翎翔的血液沸腾了，骨头缝儿里也溢满了力量——只





要老狼再敢向它龇牙，就冲下去。它觉得，它一爪就能把老狼的脑袋击个粉碎。

它还没有跟大狼搏杀过，朋友不允许它这样。虽然金雕有可能捕杀狼这种凶猛的野兽，但要经过长期训练。它现在只能帮助收拾小狼或者从空中监视被击伤的老狼的动向。

可它现在就击倒了老狼！

当确信老狼已经完蛋了的时候，翎翔从天空冉冉滑下，在山坡上摇摇摆摆走起来，它是多么得意呀！

这时，它听到了一阵急促的脚步声。

“翎翔，快跑！飞——！”朋友在山梁上出现了。朋友一边跑，一边急急挥动手臂。

大雕愣了。它不懂人的语言，不明白朋友呼喊的意思。并且，从来也没有听到过朋友这样惊慌的声音。它心跳加快了，可它还想弄清楚发生了什么事。

“翎翔，快，快啊！”朋友翻过山梁，飞一样跑下来。

“站住，站、站住！”山梁上，又出现了几个戴铁帽子、穿黄衣服的人。这几个人正在追赶朋友。

翎翔揪紧的心忽然松弛了。只是还有点儿纳闷儿，这几个人穿得怪里怪气，刚才他们在哪儿躲着了呢？

雕的眼睛是很尖锐的。

深山里的小村子贫穷、落后，可也很少受到外面世界惊涛骇浪的扰动。一代又一代，这儿和平、宁静，很少有人与人之





间的拼死拼活的斗争。翎翔是只鸟，并且才在世界上活了几天，它怎么能看出今天的事不寻常呢？山村里的人们也常常追逐着开玩笑。

翎翔双脚一蹬，迎着朋友低低飞过来。

“翎翔，快，快逃！”看翎翔飞过来，落在面前不远处，朋友又急又气，脸都扭歪了。

“娘的，还跑，老子开枪了！”后面追赶的人喊。

朋友冲到了跟前，翎翔跳起来，笨拙地一蹦一蹦向前跑出几步，接着扭回头，脑袋一伸一缩，颇有兴趣地看看朋友，又看看后面戴铁帽子的人。

“砰！砰！”戴铁帽子的人开枪了。

子弹呼啸着掠过头顶，拖着长长的尾音。翎翔吃了一惊——这是怎么回事？山村里，有谁向朋友开过枪呢？它“啪啪”拍动着巨大的翅膀，向前飞出一小段路，又落下地。它要看个究竟。

朋友跑过来了，翎翔傻呵呵地跳过去。一双迷惑不解的眼睛看看朋友，又看看朋友身后。

“嗵！”朋友一脚踢在翎翔的胸脯上。

这一脚好重！翎翔咕噜咕噜翻滚起来。尖利的石头和灌木荆棘扎它、撕扯它，它掉下了许多羽毛。翻滚中，翎翔警觉，朋友的脸是那样狰狞。

大雕挣扎着爬起来，踉踉跄跄走出几步，一跃，飞上了天

